滩涂与沙滩

幸好,我出生于海边,自小就知道,这世间许多东西,日复一日在相互撕咬着。有的撕咬是寂静的,比如白日与夜晚。它们连些许的呻吟都不愿透出,但终究咬出了漫天血红的晨晕与晚霞。

有的撕咬掩不住哽咽和哀鸣,比如海洋和陆地。海与地的交会处,总要铺天盖地地悲鸣。它们的躯体不断被对方抓破,经脉不断被对方撕扯,血液浸透了彼此——那些血肉模糊,便是滩涂了。

滩涂是被撕下的陆地的血肉,滩涂是被撕下的海洋的血肉。滩涂因此从来是腥臭的——这些血肉,还一直在腐烂发酵着。

驿站 心灵

海边的人因此都知道,和这里的弹涂鱼、蛏子等一样,自己是滩涂的子民;他们还知道,生命没有高贵的出身,腐烂便是生命的母亲。

幸好,我出生于海边,自小就知道,人总会找到沙滩的。

我生活的这个小镇,有大约20公里的海岸线。从每户人家的窗户看出去,都是滩涂。但不用谁特意去指引,所有人迟早会发现的,在一个陆地拐角处,在一片相思林的包裹中,藏着一段局促的沙滩。

我忘记自己是什么时候发现沙滩的,大约和所有人一样吧:当心里开始生发出那些辨认不清、无法命名的东西,人就会找到沙滩的。

沙滩是陆地用被海洋啃噬得破碎的躯体,流着血怀抱出的一个安静的臂弯。陆地以这一点惨淡的胜利,拼命构造一个它认为的自己与海洋相处的最好模样——沙滩是陆地的幻象,是陆地为自己与对手构造的神庙。然后,它也成了所有人的神庙。

少年在这里好奇且忧愁地看着自己身上新鲜的欲望,中年人在这里抓虱子般埋进命运里纠结的点,老年人在这里和自己的记忆聊天……在沙滩上,没人顾得上和别人说话。这里的人在着急地把内心尽可能地吐出来,像一只只吐出自己内脏的章鱼,以这样的方式才能看到自己。

我总爱在沙滩发呆到夕阳西斜,直到白日与夜晚撕咬出的血浸泡了整个世界,我知道,这世界又完成了一次孕育。我看着这一个个年老的或年少的躯体,收拾起自己摊开的全部,踟蹰地穿越相思林,往泥泞的滩涂里走去,往自己正在行进的人生走去。

我看着他们一个个的背影,远得影影绰绰,如同腥臭的滩涂抽出的那一根根又灰又绿的草。我看到,他们和它们,都在被风刮倒,或和风舞蹈……我知道,他们和它们都在和自己的命运撕咬着;我知道,他们和它们都在挣扎着,或者,生长着。

(摘自《小说选刊》蔡崇达/文)

妈妈的刀尖

妈妈的刀尖上蕴含一种漠然,那是一辈子料理家人饮食的人所特有的漠然。对我来说,妈妈不是哭泣的女人,不是化妆的女人,也不是顺从的女人,而是握刀的女人。

一个虽健康美丽,但就算穿着正装也能若无其事地大声咀嚼鱼饼的村妇。妈妈一直都用同一把刀,已经用了25年以上,差不多是跟我的年龄相仿的岁月。在这段切、割、剁的岁月里,那把刀变得跟纸片一样薄。在咀嚼、吞咽、咯吱的过程中,我的肠、肝、心脏和肾脏也随之茁壮成长。

吃妈妈做的食物,我还一同吞咽了食材上的刀印。在我漆黑的体内,着实印上了无数的刀印。它们流在我的血管里,挑起我的神经。我心疼妈妈也是因为如此。我身上所有的器官都会知道。对我来说,"心疼"是一种物理感觉。

(节选自《滔滔生活》人民文学出版社 [韩]金爱烂/文 徐丽红/译)

禅意 诗心

滴水藏海

命运给过我泥泞的起点,却没剥夺我向上生长的权利。我踩着荆棘往前走,不是为了证明给谁看,只是想活成自己的光。

——扎十一惹

你对我恶言相加,但我并不介意。因此,你所说的每一句话,都归你所有。

——堀素子

(选自《意林》)

哲理漫画



快乐可依靠幻想,幸福却要依靠实际。

(据家庭文摘微信公众号)

食在旅途

曾停留武汉数日,在公交哄哄的街边过早,干爽筋道的热干面滑溜诱人,我屈贴小桌子连吃三碗,惹得小店嫂子直喊"莫慌莫慌"。

而在面店的拐角处,熟悉的香气牵引着我。走近一瞅,平底锅上放着被油烙成四面微黄的面皮,像是我家乡浙江天台山的美食——饺饼筒。小时,曾见奶奶将麦粉浆摊开烙熟,制成软面皮。再将肉片、猪肝、蛋皮、鱼干以及各色蔬菜炒制熟,挑上述十几种菜肴匀放于面皮内包裹好,上锅烙香。咬一口,爽脆烫口,既可当主食,也可作菜肴伴食。

就这样,他乡遇故乡。惊喜之余,我饱嗝下还是硬添几口老家味。

中国人自古对吃特别重视,一辈子都在追求口腹满足的路上。从宫廷到民间,推陈出新的美食,使许多古代文人不惜浓墨重彩。苏轼贬谪黄州,曾为自创的东坡肉"每日起来打一碗,饱得自家君莫管";漂泊辗转江湖的杜甫,为夔州鱼肉写下"白鱼如切玉,朱橘不论钱";清代袁枚游历名山大川,遍尝天下美食,著就《随园食单》。

风味人间

南米北面,东酸西辣,不同城不同俗不同情。在成都,听罢三声"当、当、当"响,端上"铁炮、火炮、枪炮"——原来"三大炮"是糯米团,令人拍案叫绝;到东北,吃冷面尝泡菜,回来时带些红肠是不二选择;到广东,光是早茶点就让你坐吃半个上午。

美好旅程兑成深埋心底的独家记忆,偶尔在午夜时分翻阅,无比温馨浪漫。一碗胡辣汤一腔中原情,手抓饭渗透新疆大美,螺蛳粉见证柳州特有的"臭美"……正所谓一道美食记住一座城,一次跋涉洞穿人生百味。你找不到一本可以完全记录中国美食的字典,不如就着沉醉的夜晚,尽享这风味人间。

(摘自《人民日报海外版》伟锋/文)

原谅在落日余晖里

黄昏一到,白日里那些硬邦邦的委屈,忽然就软了。

汪曾祺写过一个少年李小龙,每天放学路过王玉英家。王玉英家种了许多晚饭花,一到傍晚就疯了似地开,在浓绿的叶子和乱乱纷纷的红花之前,坐着一个王玉英。后来她嫁了人,李小龙觉得这样不对,他很气愤。但他究竟在气愤什么呢?他大概也说不清楚。其实他气的不是命运,而是发现有些美好只负责出现,不负责留下。这世界上再也没有原来的王玉英了。

总有一天,李小龙会忘记王玉英,但他大概不会忘记,十几岁的年纪里,那一截又一截错落铺陈在一起的黄昏。然后,他会原谅王玉英,也会原谅那个时候愤怒的他自己。

印第安人有套黄昏仪式:傍晚面朝落日,高举双手缓缓鞠躬,连做三次。落日磅礴,吞掉凡尘里的尖锐和幽暗,人的心也就跟着平静下来。

下班的人穿过高楼,偶然登上天桥。远处天空蒙着蓝紫色的纱,金黄流云像旧锦一样抖开。送外卖的小哥抬头看了一眼又低头赶路,却把速度放慢了;母亲把孩子抱上栏杆又赶紧搂紧;老人把手机举得很高,手有点抖。大家谁也不认识谁,却像约好了一样,一起完成了这场无声的黄昏仪式。

麦芽糖一样的浓稠落日,把每个人的脚黏在桥上,也把嘴里那句没骂完的牢骚全黏住了。天快黑了,何必再把沉甸甸的货物运进心里去呢。

原谅从来不是一瞬间的决定,而是一场漫长的、温柔的日落。它让你终于承认,那个一直不肯放过自己的自己,也值得被此刻的落日,轻轻抱一抱。

(据文化学者黎荔微信公众号 黎荔/文)

有红尘 悟